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13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2-408号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贵银业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贵银业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金贵银业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金贵银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贵银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2019 年 4 月底，金贵银业公司由于资金紧张，通过临时借贷归还 2018 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通过自有资金归还 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并根据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通过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0 万元用于归还临时借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299.00 万元。同时，由于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仅为 23,718.43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和公司其他账户绝大部分资金均被冻结，募投项目处于停滞状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很大影响，募集资金如期归还的可实现性较为困难，故 2020 年 4 月 24 日，金贵银业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合计 54,314.1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我们认为，除上述事项外，金贵银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9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贵银业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钢跃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毅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19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5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256.8462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35 元，共计募集资金 75,435.74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370.0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0,065.70 万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102.13 万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8,963.5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1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69,272.14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27.80 万元；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 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0.07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9,272.1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27.87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9.3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1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

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6,169.6556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9.77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1,974.09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450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 119,524.09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42.17 万元（含税）及前期预付的保荐费 150 万元（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19,386.79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增值税进项税额 154.8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13 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63,675.38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3.81 万元；2019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492.88 万元，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4,299.00 万元，2019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81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65,168.26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5.62 万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5.14 万元（不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299.00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20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郴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

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郴州分行	437680000018019888828	305.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10104210014492	114.55	该募集资金账户期末尚有自有资金转入的 5.01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	1911021019200266668	440.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610660383935	192,222.18	
合 计		193,082.22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上账户均已被司法冻结。

(二)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郴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	------	--------	----

交通银行郴州分行	437899991019999999960	22,570.1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	1911021019050066991	15,120.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南大支行	43050170383609881588	113,725.59	
合 计		151,416.22	

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上账户均已被司法冻结。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 白银升级技改工程项目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生产经营不正常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2. 5 万 t/a 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铅、铋、锑价格上涨，生产经营不正常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3. 2000t/a 高纯银清洁提取扩建项目由多个子项目组成，本期已完成部分子项目，但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无法预计项目的预计全部完成时间，加之生产经营不正常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4.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3 万 t/a 二次锑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无法预计各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偿还银行借款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 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主要是公司技术开发等投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存在以下问题：

2019 年 4 月底，本公司由于资金紧张，通过临时借贷归还 2018 年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通过自有资金归还 2,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并根据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通过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000.00 万元用于归还临时借贷；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299.00 万元。同时，由于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仅为 23,718.43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和本公司其他账户绝大部分资金均被冻结，募投项目处于停滞状态，本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很大影响，募集资金如期归还的可实现性较为困难，故 2020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剩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合计 54,314.1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1-1.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1-1

IPO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963.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272.1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4,159.2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0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白银升级 技改工程项目	否	27,461.40	27,461.40		27,627.01	100.60	2016 年 3 月 31 日	-21,950.17	否[注 1]	否
2.5 万 t/a 铅 冰铜渣资源 综合利用项目	否	17,347.30	17,347.30		17,175.29	99.01	2017 年 3 月 31 日	-702.76	否[注 2]	否
3. 中国银都 一金贵白银 城	是	22,226.00	22,226.00		24,469.84	110.10	2018 年 1 月 31 日	968.70	否[注 3]	是

4. 变更项目 后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资金	是	1,933.20							
合 计	—	68,967.90	67,034.70		69,272.14			-21,684.2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白银升级技改工程项目投产后部分原料供应紧张、对附含金属的回收因技术上尚不完全成熟，部分有价金属难以形成产品销售，同时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公司生产不正常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注 2]：5 万 t/a 铅冰铜渣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由于本年度环保政策要求铅冰铜的购销双方需要办理环保手续，对铅冰铜的采购造成的一定程度的限制，且本公司自有的铅冰铜满足不了自身生产的需求，同时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生产经营不正常，铅、铋、锑价格上涨等问题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注 3]：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投产，该项目的设计初衷为创建一个集白银工艺品和工业产品深加工、白银产品交易、白银旅游产品生产与销售以及白银和白银产品生产过程、工业旅游于一体的高科技产业园区。目前该项目的生产能力已达到预期效果，由于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暂未有大量的旅游团进行参观，导致本期该项目的效益尚未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随着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环保监管越来越严格，众多环保没有达标的小冶炼企业相继“关、停、并、转”，导致原募投资项目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次氧化锌烟灰”的市场供应量大幅减少，继续实施原项目将面临原材料供应不足及采购成本大幅上涨的风险；同时由于全国电锌产能过剩，电锌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近几年来一直呈现震荡下跌的趋势，进一步压缩了项目的盈利空间。因此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不利于公司的经济收益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难以发挥募集资金应有的功效，因此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 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变更为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 2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8,449.4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2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2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4 月 1 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						

	专户。根据公司 2016 年 4 月 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12,000.00 万元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6 年 4 月 8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4 月 1 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4.32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其中有 5.01 万元为自筹资金）将永久转为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了多份诉讼事项法律文书，因诉讼事项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其中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尚未收到其他关于公司银行资金冻结的正式裁定，经公司初步判断被冻结账户与公司债务相关。

附件 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386.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2.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168.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2000t/a 高纯 银清洁提取扩 建项目	否	44,554.82	44,554.82	160.36	13,725.47	30.81	[注 4]	-29,577.88	否[注 4]	否
2. 国家级企业 技术中心建设 项目	否	18,717.10	18,717.10	1,332.52	12,743.01	68.08	[注 5]		否[注 5]	否
3. 3 万 t/a 二次 铈资源综合利 用项目	否	20,660.00	20,660.00		3,399.78	16.46	[注 5]		否[注 5]	否
4. 偿还银行贷 款	否	35,300.00	35,300.00		35,300.00	10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119,231.92	119,231.92	1,492.88	65,168.26			-29,577.8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4] 本项目由多个子项目组成，本期已完成部分子项目，但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无法预计项目的预计全部完成时间，加之生产经营不正常导致本年实现效益为负数。 [注 5]：因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导致项目无法正常开展，无法预计各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也无法测算其实际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7,482.3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3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56,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8 年 5 月 3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将人民币 56,000.00 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根据公司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 5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 54,299.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4,299 万元外，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5,038.26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 15.14 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近日收到了多份诉讼事项法律文书，因诉讼事项导致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其中包括 2017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专户的 3 个账户。经公司初步判断被冻结账户与公司债务相关。						

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9 年度

编制单位：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 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 行性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中国银都一金 贵白银城	5 万 t/a 次氧化 锌烟灰资源 利用项目	22,226.00		24,469.84	110.10	2018 年 1 月 31 日	968.70	否	否
合 计		22,226.00		24,469.84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适应市场环境的变化、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2015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并经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拟终止实施“5 万 t/a 次氧化锌烟灰资源利用项目”，改为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中国银都一金贵白银城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31 日投产，该项目的设计初衷为创建一个集白银工艺品和工业产品深加工、白银产品交易、白银旅游产品生产与销售以及白银和白银产品生产过程、工业旅游于一体的高科技企业园区。目前该项目的生产能力已达到预期效果，由于本期公司资金紧张问题，本期暂未有大量的旅游团进行参观，导致本期该项目的效益尚未完全达到预期目标。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